

证券代码：301628

证券简称：强达电路

公告编号：2025-018

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伟鸿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2024 年，监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全体监事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履行监事职责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维护公司、股东的利益，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积极作用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 年度

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的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的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是在公司中长期战略发展框架内，综合 2025 年宏观经济走向、行业发展趋势、产品需求预期、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等，以经审计的 2024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，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编制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（五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。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监事会同意公司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的情况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（七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为了保障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，综合考虑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5,375,8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.0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,150,320.00 元(含税)，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经营资金需求、正常经营、长远发展及股东利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

和股东回报规划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（八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，能够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。因此，全体监事一致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（九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（十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为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建立了安全保障措施，能够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及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。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

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>的议案》

2024 年度，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，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正常经营性往来，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》。

（十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<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7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强达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18 日